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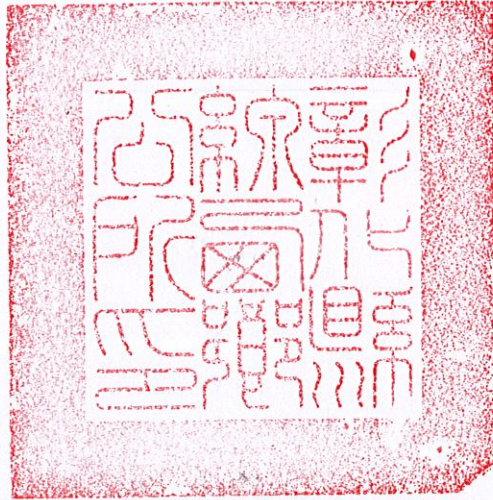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線西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1日
發文字號：線鄉民字第1120013783A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彰化縣線西鄉公墓暨納骨堂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
第十三、第十四條條文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及彰化縣線西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5次臨時會決議通過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彰化縣線西鄉公所
- 二、公布事項「彰化縣線西鄉公墓暨納骨堂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十三條、第十四條文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自公布日起施行。

鄉長蘇韋峻